

证券代码：832105 证券简称：宇宏新科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陕西宇宏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一路一号汇鑫 IBC2 幢 2 单元 2108 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12 月 8 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傅小军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已由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，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，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董事会拟推选傅小军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

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傅小军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长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董事长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邓英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决定续聘邓英为公司总经理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邓英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总经理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齐红艳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决定续聘齐红艳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齐红艳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齐红艳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决定续聘齐红艳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齐红艳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要求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陕西宇宏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6 日